

# 理论攻坚-宪法1

(讲义+笔记)

主讲教师:陈昕宇

授课时间:2022.01.21



粉笔公考·官方微信

### 理论攻坚-宪法1(讲义)

第一章 宪法 第一节 宪法概述

- 一、宪法的概念与本质
- 1. 宪法的概念

宪法是规定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集中体现各种政治力量对比关系、保障公民基本权利的国家根本法。

2. 宪法的本质

宪法是政治力量对比关系的集中体现。

- 二、宪法的特征
- 1.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 2. 宪法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
- 3. 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

#### 三、宪法的作用

宪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法律基石。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宪法在立法、执法、司法和守法当中发挥着巨大的作用。

四、宪法的基本原则

- 1. 人民主权原则。
- 2. 基本人权原则。
- 3. 权力制约原则。
- 4. 法治原则。

#### 五、我国的宪法监督制度

1. 我国的宪法监督机关: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2. 宪法监督的方式: 事先审查、事后审查。

#### 试题演练

1.	(2018 四川)	宜宾•单选	) 下列选项中不属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基
本原则	的一项是(	) 。			

A. 人民主权原则

B. 基本人权原则

C. 权力制约原则

D. 三权共享原则

2. (2018 四川宜宾·单选)从宪法实施保障机关来看,我国属于()实施宪法保障的模式。

A. 司法机关

B. 检察机关

C. 立法机关

D. 执法机关

- 3. (2019 四川内江•单选)《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这是因为它()。
- A. 制定的程序比普通法律更为严格
- B. 规定国家生活中的最根本的问题
- C. 是各种法律的总和
- D. 是普通法律的立法基础

4. (2019 四川眉山•单选) 宪法修正案将"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写入宪法的时间是()。

A. 2018 年

B. 2014 年

C. 1999年

D. 1988 年

- 5. (2020 四川省属·单选)下列关于我国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迄今为止, 我国宪法经历了四次全面的修改
  - B. 我国宪法的制定主体是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
  - C. 我国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到会代表的三分之二的多数通过

- D. 我国宪法的修改可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或者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大代表 提议
  - 6. (2019 四川德阳•单选)下列关于宪法的阐述,正确的是()。
  - A. 宪法与普通法律具有同等的法律权威和相同的法律效力
  - B.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
  - C. 资产阶级宪法不体现民主, 社会主义宪法体现社会主义民主
  - D. 由于宪法不直接作为司法裁判依据, 因此它对社会正义的实现无能为力

#### 第二节 我国的国家制度

一、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国体,即国家性质,是指国家的阶级本质,反映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所处的地位。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是我国的国体。

### 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政权组织形式,也就是政体,即指特定社会的统治阶级采用何种原则和方式 去组织其反对敌人、保护自己、治理社会的政权机关。

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三、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 (一)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
- 1. 多党合作不是多党制,共产党是执政党,民主党派不是在野党,而是参政党。
  - 2.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多党合作的政治基础。
  - 3. "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是多党合作的基本方针。
- 4. 共产党对民主党派的领导是政治领导,即政治原则、政治方向和重大方针政策的领导。

#### (二) 爱国统一战线

我国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的广泛的政治联盟。

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简称"政协"。"政协" 的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 四、国家标志和国家结构形式

#### (一) 国家标志

国家标志又称国家象征,一般是指由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代表国家的主权、独立和尊严的象征和标志。我国的国家标志包括:国旗、国歌、国徽和首都。

#### (二) 国家结构形式

国家结构形式是指特定国家的统治阶级根据一定原则采取的调整国家整体与部分、中央与地方相互关系的形式。我国是单一制的国家结构形式,在历次宪法中加以确定。

#### 五、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一)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概念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指在国家的统一领导下,以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建立相应的自治地方,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使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人民自主地管理本民族地方性事务的制度。

#### (二) 民族自治地方

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民族乡则不是民族自治地方。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是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

根据宪法的规定,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应当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

#### (三)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

1. 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 2. 根据当地民族的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
- 3. 自主地管理地方财政。
- 4. 自主地管理地方性经济建设。
- 5. 自主地管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
- 6. 组织维护社会治安的公安部队。
- 7. 使用本民族的语言文字。

#### 六、特别行政区制度

<b>クロレ</b> ナ	全国人大决定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		
全国人大	全国人大有权制定和修改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全国人大常委会 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特别行政区进入紧急状态		
田夕心	中央政府负责特别行政区的外交和防务,特别行政区无管辖		
国务院	权;特别行政区政府主要官员由中央政府任命		
特别行政区	特别行政区有立法权、行政管理权、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		

#### 七、所有制形式

#### (一)内容

我国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包括: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

公有制经济包含国有经济、集体经济以及混合所有制经济中的国有成分和集体成分。

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 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 (二) 财产权制度

- 1. 专属于国家所有: 矿藏、水流、海域、城市的土地、无线电频谱资源、国防资产、无居民海岛。
  - 2. 专属于集体所有: 自留山、自留地、宅基地。
  - 3. 其他

- (1)森林、草原、荒地、滩涂、山岭等自然资源,属于国家所有,但是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除外。
- (2)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

#### 试题演练

- 1. (2020 四川省属•单选)下列关于我国政体的说法,错误的是()。
- A. 人大及其常委会实行集体负责制
- B. 全国人大和地方各级人大每届任期五年
- C.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
- D. 人大及其常委会与"一府一委两院"之间是互相监督关系
- 2. (2020 四川省属•单选)下列关于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说法,错误的是()。
  - A. 民族自治地方实行司法自治
  - B. 各民族都有保持或改革自己的风俗习惯的自由
  - C. 民族自治地方行政机关首长应由实行区域自治的公民担任
- D. 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有权依照当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特点,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 3. (2019 四川宜宾·单选)根据《宪法》和《民法典》,下列自然资源中不专属于国家所有的是()。
  - A. 矿藏

B. 海洋

C. 水流

D. 土地

- 4. (2019 四川绵阳•单选) 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
- A.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B. 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C.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D.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 5. (2019 四川省属·单选)根据我国宪法,国家在必要时得建立特别行政区,在特别行政区内实行的制度按照具体情况由()。
  - A. 国务院以行政法规定
  - B.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法律规定
  - C.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法律规定
  - D.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法律法规规定

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一、基本权利和义务的概念

基本权利是指由宪法规定的公民享有的重要的、必不可少的权利。

基本义务也称宪法义务,是指由宪法规定的公民必须遵守的法律义务。

二、我国公民行使权利的基本原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行使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

三、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

平等权	公民依法平等地享有权利,不受任何不合理的差别对待,要求国家法律给予权利同等保护
Mesh to fil for the de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政治权利和自由	政治自由,包括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
监督权和获得赔偿权	监督权包括批评、建议权、控告、检举、申诉权
宗教信仰自由	公民依据内心的信念, 自愿地信仰宗教的自由
	生命权
1.04	人身自由,即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即不受非法限制、搜查、拘 留和逮捕
人身权	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禁止侮辱、诽谤、诬告陷害他人
	公民的住宅权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公民的住宅
	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财产权。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国家依照法律规定保护公 民的私有财产权和继承权;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 规定对公民的私有财产实行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
	劳动权。有劳动能力的公民有从事劳动并取得相应报酬的权利。劳动 既是公民的权利,也是公民的义务
社会经济、文化教育方面的权利	休息权。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
万国的权利	受教育权。受教育既是公民的权利,也是公民的义务
	获得物质帮助权。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况下,有 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文化权利和自由。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和其他文化活 动的自由

#### 四、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

- 1.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 2. 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 3. 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
  - 4. 保卫祖国、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 5. 依法纳税。
  - 6. 其他方面的基本义务。

#### 试题演练

- 1. (2018 四川省属•单选)根据宪法规定,下列选项中不属于我国公民基本权利的是()。
  - A. 游行自由

B. 宗教信仰自由

C. 通信自由

D. 罢工自由

2.	(2018 四川广元・多选) 我国	宪法和法律规定公民的政治权利包括(
Α.	平等权	B.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С.	言论自由	D. 批评建议权
3.	(2018 四川成都・単选) 根据	居我国宪法关于公民基本权利的规定, <sup>-</sup>
陈述正	确的是( )。	
Α.	我国公民有信仰宗教与公开传	教的自由
В.	我国公民在年老的时候都拥有	享有养老金的权利
С.	我国公民有任意休息的权利	
D.	我国公民被剥夺政治权利时,	其出版自由也被剥夺
4.	(2019 四川宜宾•单选) 根据	居我国《宪法》规定,下列选项中既是2
的基本	权利又是公民的基本义务的是	( ) 。
Α.	服兵役	B. 监督
С.	劳动	D. 赡养老人
5.	(2019 四川德阳•单选)下列	可选项中,不属于我国公民人身自由权的
( )	٥	
Α.	劳动者的休息权	
В.	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	
С.	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	
D.	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	法律保护
6.	(2021 四川广元·多选) 根据	居宪法规定,下列属于我国公民基本义务
有(	) 。	
Α.	依法纳税	
В.	维护国家统一和各民族的团结	
С.	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	

- D. 保卫祖国, 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 7. (2020 四川省属·单选) 蒋某偶然发现其妻半夜在阳台上语音聊天, 疑其妻有外遇,于是强迫其妻交出手机并查看微信语音聊天记录。蒋某的行为侵犯了其妻的()。
  - A. 言论自由权

- B. 人身自由权
- C. 通信自由和秘密权
- D. 文化活动的自由权
- 8. (2019 四川省属•单选)下列关于我国公民基本权利的说法,错误的是()。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休息的权利
  - B. 2004 年宪法修正案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
  - C. 顾客盗窃商场商品, 商场保安亦不得搜查其身体
  - D. 公安机关因追查刑事犯罪的需要,有权对公民的通信进行检查

### 理论攻坚-宪法1(笔记)

#### 【注意】

- 1. 图书: 《综合知识系统讲义》,本节课讲解讲义的 3-11 页。
- 2. 学习方法: 听课理解-扎实记忆-刷题巩固。公基是知识性学科,如果没有接触过会认为知识点很多,只要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即可;课上会补充细节考点,能当堂补充的尽量做好笔记,如果来不及笔记的可以先截图,课后再补充笔记,不要因为笔记而耽误听课,如果没有收到图书的可以在课程对应的"讲义下载"处下载电子版讲义;课后需要扎实记忆,通过刷题进行巩固。
  - 3. 回放:课程结束后有回放,助教笔记在课后48小时左右更新。

#### 4. 考情:

- (1)题量:四川考查法律的题量较大,题量通常占 40%左右,一般考查 2-5 题左右,2020 年考查稍微多一点。
- (2) 特点:原文考查,法条怎么规定的,可能直接挖空考查。高频考点集中,课上需要深挖,课上会深入讲解,也会补充一些内容。
- (3) 学习方法:因为是原文考查,需要精准记忆,宪法的表述不能随意替换,如"补偿"不能替换为"赔偿",但无需全文背诵,课上掌握考点和考法,掌握关键词即可。由于高频考点会反复考查,课上掌握重点和学习方法即可即可。



#### 【注意】

- 1. 宪法大纲:
- (1) 宪法概述:讲解宪法的概念、原则、历史等内容,以便对宪法有初步认识。
- (2) 国家基本制度、公民权利义务、国家机构:具体到我国宪法条文中的内容,从内容的分布可以发现,宪法主要调节的是国家的公权力和公民的私权利的关系。
  - (3) 宪法修正案: 2018 年进行宪法的修改。
- 2. 课程安排:宪法共两节课,本节课预计2.5 小时,讲解第一节到第三节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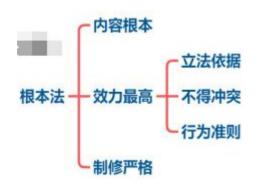
# 第一章 宪法 第一节 宪法概述

- 一、宪法的概念与本质
- 1. 宪法的概念

宪法是规定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集中体现各种政治力量对比关系、 保障公民基本权利的国家根本法。

2. 宪法的本质

宪法是政治力量对比关系的集中体现。



#### 【解析】

- 1. 宪法的概念:不需要死记硬背,掌握三个考点即可,通常原文考查。
- (1) 根本制度: 我国的根本制度是社会主义制度,比如中国和美国最大的区别是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美国是资本主义国家。

- (2) 根本任务: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可记为"现代化建设"。
- (3)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重点):原因——内容根本、效力最高、制修严格。
- ①内容根本:宪法规定了一个国家最重要、最根本的内容,比如国家的根本制度、根本任务等核心问题都写在宪法当中,故宪法的内容根本。

#### ②效力最高:

- a. 立法依据:宪法是其他法的立法依据。比如《民法典》《刑法》中都写有"根据宪法制定本法",体现了宪法是其他法的立法依据、是基础。
- b. 不得违背:如《民法典》不能与宪法的原则和精神相违背(不能和宪法规定的不一致、相冲突);如果违背则无效,可以改变或撤销,做出相应的处理。
- c. 最高行为准则: 所有人(中国人、外国人、国家机关)都要守法,其中地位最高的法是宪法。
- ③制修严格: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程序比一般法(普通法)更加严格。比如修改宪法需经全国人大的全体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多数同意才能通过;若修改普通法律,假设修改《民法典》,只需全国人大过半数通过即可。

#### 2. 考查方式:

- (1) 问宪法为什么是根本法——内容根本、效力最高、制修严格。
- (2) 问为什么宪法效力最高——立法依据;不得违背;最高行为准则。
- 3. 宪法的效率最高体现了宪法的内容根本(错误),原因:效率最高和内容根本是并列的关系,都是体现宪法是根本法。
- 4. 宪法的本质:宪法是政治力量对比关系的集中体现。比如:辛亥革命胜利以后,以孙中山先生为代表的资产阶级取得政治上的胜利,当时制定了《中华民国临时约法》,是资产阶级性质的宪法性文件。1949年共产党带领无产阶级取得了政治上的胜利,有了新中国第一部宪法,即《54宪法》,这是一部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通过上述例子会发现,谁在政治上获胜,宪法与其是相对应的。

#### 修宪程序:

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通过。

#### 【解析】

- 1. 补充内容: 修宪程序。修改宪法的程序更为严格。
- (1) 提议: 相关的主体提出要求,宪法和社会生活不相符合的时候需要改一改。提议的主体有两个:
  - ①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简称为全人常。
  - ②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记忆为"51代表"。
- (2) 通过:即决定。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通过。
- ①全体代表:若替换成"全体到会代表"则错误,不看开会时候来了多少代表,只看全国人大代表总共有多少人。
  - ②"三分之二":要≥2/3,若替换成五分之四、四分之三则错误。
- 2. 口诀"人常五一提修宪,人大通过三两天"。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修改宪法,最终改不改、怎么改只由全国人大说了算,"三两天"不是修改宪法只要三两天,而是指代三分之二以上这个考点。
  - 二、宪法的特征
  - 1.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 2. 宪法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
  - 3. 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

#### 【解析】

宪法的特征:考查较少,简单了解。

- (1)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 (2) 宪法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在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的章节中权利比较多,所以宪法是重在保障公民的权利。保障公民的权利是宪法最核心的价值。
- (3) 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比如在我国,共产党带领无产阶级取得政治上的胜利,人民成为国家的主人,人民当家作主为民主事实。为了让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更加稳固,将其写入宪法中,以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即民主事实法律化。

#### 三、宪法的作用

宪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法律基石。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宪法在立法、执法、司法和守法当中发挥着巨大的作用。

#### 【解析】

- 1. 宪法的作用:考查较少,一般以理论性方式考查。
- (1) 宪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法律基石。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
  - (2) 宪法在立法、执法、司法和守法当中发挥着巨大的作用。
- ①立法:制定法律文件。宪法是其他法立法的依据,制定其他法的时候不能与宪法相违背。宪法只有143条,只规定一些原则性、纲领性的内容,不会规定具体的内容,即宪法规定的都是大事。宪法规定了完善的立法体制和具体规划(错误),原因:立法体制规定在《立法法》中,宪法只做大方向上的指引,具体内容由普通法律作出规定。
- ②执法:主体是行政机关。比如:公安机关有权执法,假如王某闯红灯被交警罚款 200 元,属于执法的行为,因为交警是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
- ③司法: 主体是司法机关,在我国司法机关有且仅有两个,即法院和检察院。司法是处理一些具体的案件,比如夫妻闹离婚到法院打官司,此时法院处理的是夫妻之间具体的离婚案件。
- ④守法: 法的遵守, 在我国所有主体都要守法, 无论中国人、外国人、还是国家机关, 只要在中国, 都要守法。
- 2. 宪法可以为司法活动提供直接依据(错误),原因:提供原则性依据,而不是具体、直接依据。
- 3. 答疑:司法。宪法规定公民有许多权利,其中一条"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甲到处宣扬"别看王某长得帅,讲课好,其实私生活不检点,是个坏男人",则侵犯了王某的人格尊严,王某可能去法院告甲,而法院是司法机关,对案件作出裁判,属于司法活动。但是法院不能以宪法为依据作出裁判,因为宪法只是原则性的规定,太笼统,因为会根据《民法典》作出裁判,因为《民法典》中对人格权进行了相关规定。

四、宪法的基本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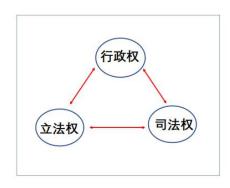
#### 【解析】

宪法的基本原则(重点): 高频考点。考查方式:

- (1) 直接问下列哪些属于宪法的基本原则,需要掌握四个原则的表述。
- (2)给出一句话,问体现宪法的哪一个基本原则,需要进一步掌握每一个 原则的内涵。
  - 1. 人民主权原则。
  - 2. 基本人权原则。
  - 3. 权力制约原则。
  - 4. 法治原则。

### ▶西方三权分立

### ▶中国权力制约





#### 【解析】

- 1. 人民主权原则: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主权即国家的最高权力。区分权力 VS 权利:
  - (1) "力"可组词为力量, "权力"强调公权力, 即国家的权力。
  - (2) "利"可组词为利益, "权利"强调公民的权利,即公民的私权利。
  - (3) 人民主权原则是强调国家的权力、公权力, 所以使用的是"力"。
- (4) 人民:与敌人的概念相对,理解为好人,如同学们都是好人;破坏社会主义法制的人,如杀人放火的犯罪分子,是敌人;公民:享有一国国籍的人,只要有中国国籍,无论好人还是坏人,都是公民。
  - 2. 基本人权原则: 掌握两个考点。

- (1) 宪法中表述为"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人权:指生而为人应当享有的权利,如作为人首先得生存,还要谋发展,所以生存权、发展权属于基本人权的范畴。
- (2)基本人权原则于 2004 年写入宪: 我国的宪法中一直规定了公民的权利,只是没有出现"人权"二字而已,当时美国指责中国的人权状况差、死刑较多,其实是打着人权的幌子想要干涉我国内政,所以我国于 2004 年我国在宪法中写进"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堵住美国的嘴。
  - 3. 权力制约原则(重点):
- (1)源头:西方启蒙思想家孟德斯鸠提出"三权分立"学说,"三权"指行政权、立法权和司法权。以美国为例,美国的行政权掌握在总统手中、立法权掌握在国会手中、司法权掌握在联邦法院手中,国会经常弹劾总统,因为三者之间是相互制衡的关系,是平衡的小三角的关系。
- (2)中国不实行三权分立,以中央为例,有立法权(全国人大和全国人常)、行政权(国务院)、司法权(两高:最高法、最高检)、监察权(国家监察委),其他国家机关由全国人大和人常产生,全国人大和人常居于核心地位,因此在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监察权当中立法权是"老大"。
  - (3) 中国的权力制约体现在两个方面:
- ①监督:比如每年三月全国人大开会时,国务院总理要做政府工作报告,国务院要接受全国人大的监督,体现权力制约。
- ②民主集中制:在中央和地方的关系上,我国地方很大,人口非常多,一个省可能相当于欧洲的一个国家,所以要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即要给地方一定的权利,地方行使权力也服从中央的领导;即下级服从上级、地方服从中央、少数服从多数。权力制约的多选题中出现"民主集中制"也可以选,因为该原则体现权力制约。
  - 4. 法治原则: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 (1) 1999 年修正案: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写入宪法。记忆方法: 救救(99)法治。
  - (2) 2018 年修正案: "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改为"健全社会主义法治"。
  - ①"法制":"制"可组词为"制度",强调一个国家要有一个完善的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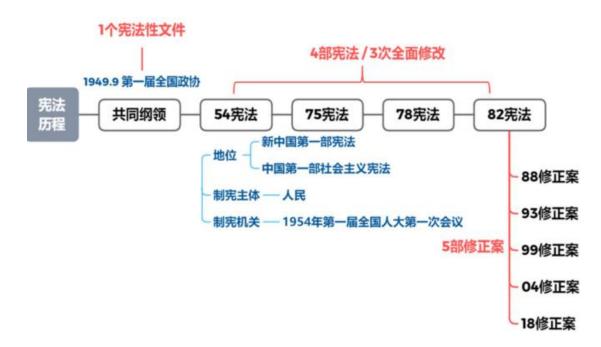
制度,即"刀制"。

- ②"法治": "治"可组词为"治理",是动态的,强调国家机关和领导人更加要依法行事、依法治国,即"水治"。
  - 五、我国的宪法监督制度
  - 1. 我国的宪法监督机关: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 2. 宪法监督的方式: 事先审查、事后审查。

#### 【解析】

我国的宪法监督制度:一般原文考查。

- (1) 我国的宪法监督机关(重点):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全国人大代表全体人民,开会期间可以监督宪法,但是会议性质的机关,一年开会时间只有十多天,在全国人大闭会期间由全国人常监督宪法。
  - ①我国实行的是由立法机关保障宪法实施的制度:由立法机关监督宪法。
- ②全国人大和全国人常都可以行使的权利:监督宪法的实施、行使国家立法权(制定法律文件,狭义的法律)。
  - (2) 宪法监督的方式: 事先审查、事后审查。
  - ①事先审查:事前监督,如法律文件在批准后才能生效。
  - ②事后审查: 文件制定后要进行备案。
  - ③中国采用的是事先审查+事后审查的方式。



#### 【注意】

- 1. 宪法历程: 四川大纲中没有宪法的历史,但是根据真题看,考查的可能性大,所以进行补充。
  - 2. 新中国成立先后颁布了1个宪法性文件、4部宪法以及5部宪法修正案。
- (1)1个宪法性文件:《共同纲领》,1949年9月第一届全国政协通过。 注意:《共同纲领》不是新中国的第一部宪法,只是宪法性文件,起到临时宪法 的作用。
- (2) 4 部宪法: 54 宪法是制定出来的,75、78、82 三部宪法以全面修改的方式产生,即有三次全面修改,"全面修改"指改动比较大,所以三部修改的宪法单独作为宪法存在。
  - ①我国有四部宪法(正确);我国宪法经过3次全面修改(正确)。
  - ②54 宪法:
  - a. 新中国的第一部宪法,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
- b. 制宪主体:人民。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根本大法,制宪 权归根结底是属于人民所有。宪法草案出来后,有 1.5 亿人民参与宪法草案的讨 论中去,讨论期间有的地方发生了特大洪灾,大家在防洪的堤坝上还在讨论,最 后有一百多万条的修改意见,所以 54 宪法是人民的宪法。
  - c. 制宪机关: 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全体会议。
  - ③82 宪法: 我国的现行宪法, 共经历 5 次修正(分别是 1988 年、1993 年、

1999年、2004年和2018年),以修正案的形式做了局部修改。修正案即不修改宪法原条文,只是以单独的文件(即"XXX"改为"XXX")附在宪法后面。

3. 我国的宪法日:每年的 12 月 4 日,因为我国的现行宪法是 1982 年 12 月 4 日通过的,为了纪念这一天,2014 年将 12 月 4 日定为宪法日;2022 年是第 9 个宪法日。

#### 4. 判断:

- (1) 共同纲领是不是新中国第一部宪法(错误),原因:不是,只是宪法性文件。
  - (2) 我国第一部宪法是哪一部: 54 宪法。
  - (3) 我国一共颁布了几部宪法: 4 部宪法, 分别是 54、75、78 和 82 宪法。
  - (4) 我国的现行宪法是哪一部:82 宪法。
  - (5) 现行宪法经历了几次修正: 5次修正。
  - (6) 宪法日是哪一天: 12月4日。



#### 【注意】

- 1. 概念: 三个根本。
- (1) 根本制度: 社会主义制度。
- (2) 根本任务: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 (3) 宪法作为根本法的原因:内容根本、效力最高(体现为:宪法是其他法的立法依据,其他法不能与宪法冲突,宪法是一切主体的最高行为准则)、制修严格。
  - 2. 本质: 政治力量对比关系的集中体现,一般原文考查。
- 3. 特征:宪法是根本法、公民权利的保障书(宪法最核心的价值)、民主事实法律化基本形式。
  - 4. 宪法的作用: 原则性、纲领性。错误表述: 具体规定、直接依据。
  - 5. 四个基本原则: 若多选题出现"民主集中制"也正确。
- (1)人民主权:国家的一切权力(非权利)属于人民(人民不能替换成公民)。
  - (2) 基本人权: 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 2004年写入宪法。
  - (3) 权力制约: 监督和民主集中制,中国不实行三权分立。
- (4) 法治原则: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1999年入宪;2018年"刀制"变"水治"。
  - 6. 宪法历史:
    - (1) 《共同纲领》:新中国的宪法性文件,是第一届全国政协制定的。
- (2) 4 部宪法(54、75、78、82), 经历 3 次全面修改。54 宪法: 新中国第一部宪法、新中国第一部社会主义宪法。82 宪法: 现行宪法。现行宪法 5 次修改: 1988、1993、1999、2004、2018。宪法日: 12 月 4 日(2014 年确立)。
  - 6. 宪法监督:宪法监督的机关有两个,即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立法机关)。

#### 试题演练

- 1. (2018 四川宜宾•单选)下列选项中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基本原则的一项是()。
  - A. 人民主权原则

B. 基本人权原则

C. 权力制约原则

D. 三权共享原则

【解析】1. 选非题。A、B、C 项正确:基本原则还有法治原则。【选 D】

- 2. (2018 四川宜宾·单选)从宪法实施保障机关来看,我国属于()实施宪法保障的模式。
  - A. 司法机关

B. 检察机关

C. 立法机关

D. 执法机关

【解析】2. C 项正确:全国人大和全国人常保障宪法的实施,监督宪法。A 项错误:司法机关有两个,即法院和检察院。B 项错误:即检察院。D 项错误:即行政机关,如政府、公安机关等。【选 C】

- 3. (2019 四川内江•单选)《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这是因为它()。
- A. 制定的程序比普通法律更为严格
- B. 规定国家生活中的最根本的问题
- C. 是各种法律的总和
- D. 是普通法律的立法基础

【解析】3. A 项错误:即制修严格,体现宪法是根本法。B 项错误:即内容根本,体现宪法是根本法。C 项错误:宪法不是各种法律的简单相加。【选 D】

- 4. (2019 四川眉山·单选)宪法修正案将"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写入宪法的时间是( )。
  - A. 2018 年

B. 2014 年

C. 1999 年

D. 1988 年

【解析】4. C 项正确: 题干是法治原则的内涵, 即"99 法治"。【选 C】

- 5. (2020 四川省属·单选)下列关于我国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迄今为止, 我国宪法经历了四次全面的修改
  - B. 我国宪法的制定主体是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
  - C. 我国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到会代表的三分之二的多数通过

- D. 我国宪法的修改可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或者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大代表 提议
- 【解析】5. D 项正确:口诀"人常五一提修宪"。A 项错误:经历了3次全面修改。B 项错误:制定主体是人民,只有人民才享有制宪权,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是制宪机关。C 项错误:"到会代表"改为"全体代表"。【选 D】
  - 6. (2019 四川德阳•单选)下列关于宪法的阐述,正确的是()。
  - A. 宪法与普通法律具有同等的法律权威和相同的法律效力
  - B.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
  - C. 资产阶级宪法不体现民主, 社会主义宪法体现社会主义民主
  - D. 由于宪法不直接作为司法裁判依据,因此它对社会正义的实现无能为力

【解析】6. A 项错误:宪法具有最高效力。C 项错误:资产阶级的宪法体现资产阶级的民主。D 项错误:前半句正确,后半句错误,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选 B】

#### 【答案汇总】1-5: D/C/D/C/D: 6: B

#### 第二节 我国的国家制度

一、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国体,即国家性质,是指国家的阶级本质,反映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所处的地位。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是我国的国体。

#### 【解析】

- 1. 国体(理解即可):即国家性质。国体讨论的是在我国不同的阶级,所处的地位是不同的,待遇也是完全不一样的。我国有人民和敌人:
- (1) 人民是统治阶级,所以对人民实行民主,如人民享有选举权、言论权 等很多权利。
- (2)对敌人实行专政,即进行强有力的统治,比如王某犯盗窃被抓起来送进监狱。

- (3) 我国的国体是对人民实行民主,对敌人实行专政,即人民民主专政。
- 2. 考试接问我国的国体或者国家性质是什么,能对应人民民主专政制度即可。

#### 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政权组织形式,也就是政体,即指特定社会的统治阶级采用何种原则和方式 去组织其反对敌人、保护自己、治理社会的政权机关。

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 负责,受人民监督

人大制度

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行政、监察、审判、检察都由人大产生,对它 负责,受它监督

#### 【解析】

- 1.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人民是是统治阶级,人民掌握政权之后,安排政治权利如何运行,即政体,解决的是把国家的政权分为哪几块,这些权力分别如何运作的问题。政权组织形式/政体/根本政治制度: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2.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基本内容(补充): 无需记忆和背诵, 跟着老师梳理。
- (1) 在我国,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但国家是十几亿的人民,不能直接行使国家权力,否则国家就乱套了。
- (2)人民如何行使权利:人民选派代表组成全国人大和地方各级人大。人 民代表大会是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为国家权力机关。
- (3) 但是人大一个机关行使权力忙不过来,于是产生其他的国家机关,即行政、监察、审判、监察机关都由人大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这是正向上国家机关产生的过程。其他机关由人大产生,所以需要受人大监督,人大是人民选举产生的,也要受人民的监督,是反向上国家机关受监督的关系。

#### (4) 考点:

- ①人民代表大会是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为国家权力机关,权力机关包括人大和人常。
  - ②国家机关正向上的产生关系和反向上受监督的关系。
  - 三、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 (一)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
- 1. 多党合作不是多党制,共产党是执政党,民主党派不是在野党,而是参政党。
  - 2.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多党合作的政治基础。
  - 3. "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是多党合作的基本方针。
- 4. 共产党对民主党派的领导是政治领导,即政治原则、政治方向和重大方针政策的领导。

#### 【解析】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重点掌握第一条、第四条。

- (1) 各党派的地位: 多党合作不是多党制(不是一党制),在我国既有共产党,也有民主党派;共产党是执政党,民主党派不是在野党,而是参政党(非在野党)。在野党是等着上台执政的党派,结合中国实际,没有哪一个民主党派敢说自己要上台执政,是作为参政党参政议政。
- (2) 多党合作的政治基础(简单了解): 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共产党的领导是最高原则、首要前提意味着民主党派如果听共产党的领导,共产党会与其合作: 如果不听,就不好说。
- (3) 多党合作的基本方针: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 共产党与民主党派是亲密合作的友党关系
- (4) 共产党对民主党派的领导是政治领导:关键词"政治领导",民主党派在政治原则、政治方向上要拥护社会主义、拥护共产党的领导,在重大方针政策上不犯错误,在其他方面共产党基本上不干涉。注意:绝对领导(党对军队是绝对领导)、组织领导、思想领导都是错误表述。

#### (二) 爱国统一战线

我国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的广泛的政治联盟。

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简称"政协"。"政协" 的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 【解析】

爱国统一战线: 搞统战, 团结大多数。

- (1)组成人员(2020年真题):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关键词"复兴")。口诀:劳建与复兴,两拥爱国者,劳——劳动者;建一一建设者;复兴——2018年新增;两拥爱国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
  - (2) 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简称"政协"。
- ①性质(原文考查): 政协是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不是国家机关,也不是一般的人民团体。
- ②政协的职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比如:每年3月召开两会(人大会、政协会),在政协会议上可以提出各种各样的意见,如《民法典》新增的离婚冷静期制度早在2010年就有政协委员提议。

#### 四、国家标志和国家结构形式

#### (一) 国家标志

国家标志又称国家象征,一般是指由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代表国家的主权、独立和尊严的象征和标志。我国的国家标志包括:国旗、国歌、国徽和首都。

#### (二) 国家结构形式

国家结构形式是指特定国家的统治阶级根据一定原则采取的调整国家整体与部分、中央与地方相互关系的形式。我国是单一制的国家结构形式,在历次宪法中加以确定。



#### 【解析】

国家标志和国家结构形式:

- (1) 国家标志: 又称国家象征,一般是指由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代表国家的主权、独立和尊严的象征和标志。
  - ①我国的国家标志:
  - a. 国旗: 五星红旗。
  - b. 国歌: 《义勇军进行曲》。
- c. 国徽: 国徽中间是五星照耀下的天安门,周围是谷穗、齿轮,谷穗代表农民阶级,齿轮代表工人阶级,象征工农联盟,代表国家人口的绝大多数。
  - d. 首都: 北京。
  - ②国家标志的排序: 旗歌徽首(一个叫旗歌的人,在远处朝你挥手)。
  - (2) 国家结构形式:
- ①含义(2021年成都真题):在纵向上,一个国家的权力从中央到地方、 从整体到部分是如何划分的。
- ②我国是单一制的国家结构形式:一个国家只有一部宪法,公民只有一个国籍,中央和地方是统一的法律体系,那么就是单一制国家。中国的现行宪法只有《82 宪法》;中国公民只有一个国籍,如果某人加入加拿大国籍就视为自动退出中国国籍,我国不承认双重国籍;中央到地方是统一的法律体系,因此中国是单一制的国家结构形式。
- ③联邦制(联合而成的国家): 比如美国是联邦制,中央有中央的宪法,常说的美国宪法就是美国联邦宪法,不同的州有不同的州宪法,而且各个州的法律制度不同。

- 五、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一)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概念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指在国家的统一领导下,以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建立相应的自治地方,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使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人民自主地管理本民族地方性事务的制度。

#### (二) 民族自治地方

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民族乡则不是民族自治地方。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是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

根据宪法的规定,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应当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

#### 【解析】

- 1.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概念: 关键词"聚居区", 干扰项"居住区"。
- 2. 民族自治地方和自治机关:
- (1) 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民族乡不是民族自治地方,因为乡里面一般人比较少,不能形成聚居区。
  - (2) 自治机关:人大、政府。判断:人常/法院/检察院是自治机关(错误)。
  - (3) 官员选任:
- ①自治地方的人常: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关键词"或",即主任、副主任之一是当地民族公民即可。比如:宁夏回族自治区的人大常委会中主任可以是回族人、副主任是汉族人。
- ②自治地方的政府: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比如:宁夏回族自治区的主席只能是回族公民。
- ③口诀:政府当头领,人常二选一(意思是民族自治地方,当地民族的公民 在政府里面必须当"老大",人大常委会中主任、副主任二选其一即可)。
  - (三)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
  - 1. 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 2. 根据当地民族的实际情况, 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
- 3. 自主地管理地方财政。
- 4. 自主地管理地方性经济建设。
- 5. 自主地管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
- 6. 组织维护社会治安的公安部队。
- 7. 使用本民族的语言文字。

#### 【解析】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 共7条, 重点掌握第1条、第2条、第6条。

- (1)制定自治条例(综合性事务的规定)和单行条例(某一方面具体事务的规定):统称为自治法规,由自治地方的人大制定,不能由人常制定,因为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一般作出的是变通规定。比如:《婚姻法》规定法定结婚年龄,男性必须年满22周岁、女性年满20周岁,西藏的单行条例作出变通规定是男性年满20周岁、女性年满18周岁。
- (2)根据当地民族的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如果国家的政策或者法律与少数民族的当地情况不符,可以变通执行或者停止执行。比如:我国现在的计划生育政策在汉族还是比较严格,之前规定一对夫妻只能生一个孩子,后来逐渐开放二孩,现在开放三孩,少数民族地区可以根据当地情况开放四孩。
- (3) 自主地管理地方财政;自主地管理地方性经济建设;自主地管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政府履行行政职能。
- (4)组织维护社会治安的公安部队:需经国务院批准,因为国务院有一个部门叫做公安部。
- (5) 使用本民族的语言文字: 比如藏族公民有权使用藏语,蒙古族公民有权使用蒙语。

六、特别行政区制度

全国人大	全国人大决定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 全国人大有权制定和修改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特别行政区进入紧急状态
国务院	中央政府负责特别行政区的外交和防务,特别 行政区无管辖权; 特别行政区政府主要官员由 中央政府任命
特别行政区	特别行政区有立法权、行政管理权、独立的司 法权和终审权



#### 【解析】

#### 特别行政区制度:

- (1) 我国共2个特别行政区:香港、澳门。
- (2) 特别行政区享有的权力: 特别行政区实行高度自治。
- ①立法权:特别行政区有自己的立法会。比如:香港有自己的立法会,可以制定香港特别行政区当地的法律。
  - ②行政管理权:比如香港发生暴乱时由香港警察维护香港的治安。
  - ③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
  - a. 独立的司法权:特区有自己的法院。
- b. 终审权:特区受理的案件在特区就地解决。比如:香港法院受理了一起案件,当事人对香港法院的判决不服,不能到内地的最高院上诉。
- ④对外事务处理权: 非政治性事务。比如: 香港、澳门可以以中国香港、中国澳门的名义参加不以国家为单位的组织, 如奥运会时中国香港、中国澳门的代表队可以举牌进场。
  - (3) 不享有的权力: 外交权(和政治相关的对外交往)、防务权(国防权)。

(4) 中央对特别行政区行使的权力:

#### ①全国人大:

- a. 全国人大有权决定特权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 如果将来某岛国归顺中国,可以将其设立为特别行政区并实行社会主义制度, 全国人大决定特别行政区的制定要以法律进行规定。
- b. 全国人大有权制定和修改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基本法在民间俗称为特区的"小宪法",制定、修改基本法的权力在全人大手中。
  - ②全国人常:决定特区进入紧急状态。
  - ③国务院: 国务院行使外交和防务, 因为国务院有外交部和国防部。

#### 七、基本经济制度

#### (一) 内容

我国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包括: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

公有制经济包含国有经济、集体经济以及混合所有制经济中的国有成分和集体成分。

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 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 【解析】

基本经济制度:考查较少,以原文形式考查。

- (1) 我国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宪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民法典)。
  - (2) 公有制经济:

#### ①形式:

- a. 国有经济/全民所有制:全体人民所有,公有化程度最高。人民不可能直接行使所有权,而是国家代表人民行使,因此全民所有制也称为国有经济,典型的是中石油、中石化。
- b. 集体所有制:由一部分人所有。典型的是农村的宅基地,村子里面的成员集体所有。

- c. 混合所有制中的国有和集体成分: 比如云南白药是混合制企业, 一部分由云南省国资委出资, 另一部分由私企出资, 省国资委出资的部分属于公有制。
  - ②地位: 主体或者基础。
  - (3) 非公有制经济:
  - ①范围:
  - a. 个体经济: 个体工商户。
  - b. 私营经济: 比如粉笔、三资企业。
- ②地位:重要组成部分。判断:由于公有制是主体,非公有制经济是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公有制比非公有制更加重要(错误),原因:两者都很重要,重要性不能进行比较,不能贬低非公经济。
- ③国家政策: 国家对非公有制经济依法实行监督和管理,因为市场具有盲目性、自发性,如果不监管,那么发展的"小火车"就可能跑偏。比如: 挥泪大甩卖是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过程中所出现的问题,要进行监督、管理,还有一些商贩以假货卖高价,不仅扰乱市场秩序,还损害名声。

#### (二) 财产权制度

- 1. 专属于国家所有:矿藏、水流、海域、城市的土地、无线电频谱资源、国防资产、无居民海岛。
  - 2. 专属于集体所有: 自留山、自留地、宅基地。
  - 3. 其他
- (1) 森林、草原、荒地、滩涂、山岭等自然资源,属于国家所有,但是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除外。
- (2)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

#### 【解析】

财产权制度:社会主义公共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公共财产要么属于国家,要 么属于集体。

国防资产; 城——城市的土地; 矿——矿藏。

- (2) 专属于集体所有: 宅基地、自留山、自留地。口诀: 宅二自。
- ①宅基地:在农村,如果符合条件,村集体会给一块地让其盖房。
- ②自留山和自留地:在农户的家门口留地、留山,可以搞农副产品。比如:种植西红柿、黄瓜,养鸡、鸭。
- (3) 既可以属于国家所有也可以属于集体: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简称"森山草荒滩"。

#### 土地归属问题



#### 【解析】

土地归属问题(常考):

- (1) 城市的土地: 专属国家(贵的、值钱的东西归国家所有)。
- (2) 宅基地、自留山、自留地: 专属集体。
- (3)城市郊区和农村的土地:除法律规定属于国家的以外,属于集体。城市郊区和农村的土地原则归集体,例外归国家。判断:城市郊区和农村的土地除法律规定属于集体的以外,属于国家(错误)。



#### 【注意】

- 1. 国体=国家性质:人民民主专政制度,记忆为"国专"。
- 2. 政体=政权组织形式=根本政治制度: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记忆为"政代"。
- 3. 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
- (1) 民主党派是参政党,不是在野党:共产党对民主党派是政治领导。
- (2) 爱国统一战线:
- ①劳建与复兴,两拥爱国者:劳一一劳动者;建一一建设者;复兴——2018年新增;两拥爱国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
  - ②组织形式: 政协, 性质是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
  - 4. 国家标志: 旗(国旗)歌(国歌)徽(国徽)首(首都)。
- 5. 国家结构形式: 纵向上对国家权力的划分,调整的是整体与部分、中央与地方之间的权力关系,中国是单一制。
  - 6.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1) 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没有民族乡。

- (2) 自治机关:人大、政府,没有人常。
- (3) 领导担任:政府当头领,入常二选一。
- (4) 自治权:
- ①立法自治: 自治地方的人大有权制定自治法规。
- ②行政自治:管理财政、教科文卫体等事务。组织公安部队必须经过国务院批准。
  - 7. 特别行政区制度:特别行政区没有外交权和防务权,归国务院行使。
  - 8. 经济制度:
  - (1) 公有制是主体,非公有制是重要组成部分。
  - (2) 公共财产权:
  - ①专属国家: 荒岛海域没 wifi, 水军守城把矿开。
  - ②专属集体: 宅二自。

#### 试题演练

- 1. (2020 四川省属•单选)下列关于我国政体的说法,错误的是()。
- A. 人大及其常委会实行集体负责制
- B. 全国人大和地方各级人大每届任期五年
- C.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
- D. 人大及其常委会与"一府一委两院"之间是互相监督关系

【解析】1. 选非题。D 项错误: "一府一委两院"指其他机关, "一府"指政府(行政机关), "一委"指监察委(监察机关), "两院"指法院(审判机关)和检察院(检察机关); 人大及其常委会与"一府一委两院"之间是单向监督关系。A 项正确: 集体负责制,指大家一起决定、一起负责。【选 D】

- 2. (2020 四川省属·单选)下列关于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说法,错误的是()。
  - A. 民族自治地方实行司法自治
  - B. 各民族都有保持或改革自己的风俗习惯的自由
  - C. 民族自治地方行政机关首长应由实行区域自治的公民担任

D. 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有权依照当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特点,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解析】2. 选非题。A 项错误:民族自治地方有行政自治和立法自治,但是没有司法自治。自治地方的司法机关包括检察院和法院。B 项正确:比如傣族有泼水节。C 项正确:政府里头当老大。【选 A】

3. (2019 四川宜宾·单选)根据《宪法》和《民法典》,下列自然资源中不专属于国家所有的是()。

A. 矿藏

B. 海洋

C. 水流

D. 土地

【解析】3. 选非题。口诀"荒岛海域没 wifi, 水军守城把矿开"。D 项错误: 城市的土地专属于国家。【选 D】

4. (2019 四川绵阳•单选) 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

A.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B. 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C.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D.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解析】4.B、C、D项错误:基本政治制度。【选 A】

- 5. (2019 四川省属·单选)根据我国宪法,国家在必要时得建立特别行政区,在特别行政区内实行的制度按照具体情况由()。
  - A. 国务院以行政法规定
  - B.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法律规定
  - C.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法律规定
  - D.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法律法规规定

【解析】5. A、C 项错误: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和制度都由全国人大决定。B 项正确、D 项错误:行政法规由国务院制定,地方性法规由省级、市级的人大和人常制定,自治法规由民族自治地方的人大制定。【选 B】

【答案汇总】1-5: D/A/D/A/B

#### 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一、基本权利和义务的概念

基本权利是指由宪法规定的公民享有的重要的、必不可少的权利。

基本义务也称宪法义务,是指由宪法规定的公民必须遵守的法律义务。

#### 【解析】

基本权利和义务的概念:

- (1)基本权利:有选择。比如:结婚是甲的权利,甲一生放荡不羁爱自由,可以不结婚,因此权利可以放弃。
- (2) 基本义务: 必须做或者不得做。比如: 《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有纳税的义务, 意味着必须纳税, 没有选择; 《刑法》规定故意杀人罪, 意味着不得杀人。

#### 二、我国公民行使权利的基本原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行使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

#### 【解析】

我国公民行使权利的基本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行使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比如:甲有权在家开 party,但是不能半夜在家开 "轰趴",因为损害了邻居(劳动者)的休息权。

#### 三、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

#### (一) 平等权

公民依法平等地享有权利,不受任何不合理的差别对待,要求国家法律给予权利同等保护。

- (二)政治权利和自由
- 1.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2. 政治自由,包括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

#### 【解析】

- 1. 平等权:
- (1) 不受任何不合理的差别对待:关键词"不合理"。比如:公务员子女高考全部加 10 分录取是不合理的差别,不允许存在。
- (2) 合理差别:比如按照《劳动法》规定,女职工有产假,男职工没有产假,只有照顾产假和陪产假,属于合理差别,不违背平等权。
  - 2. 政治权利和自由(重点):
  - (1) 考查方式: 下列哪些属于政治权利和自由。
  - (2) 政治权利和自由:
  - ①政治权利:选举权和被选举权(选的是人大代表)。
- a. 中国公民: 必须享有中国国籍。如果甲加入加拿大籍,那么甲就没有中国的选举权。
  - b. 年满 18 周岁。
- c. 未被剥夺政治权利: 如果被剥夺政治权利,那么就不再享有选举权。判断: 犯罪分子没有选举权/犯罪分子有选举权(错误),原因: 如果被剥夺政治权利,那么没有选举权; 如果没有表述被剥夺政治权利,那么默认为享有选举权; 危害国家安全、被判处死刑和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必定剥夺政治权利,没有选举权;精神病患者符合上述三个条件,享有选举权,经选委会确认不列入选民名单,也就是不行使自己的权利。
- ②政治自由:言论(首要地位)、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集会、结社、游行、示威需经批准)。干扰项:罢工自由、迁徙自由。
  - (三) 监督权和获得赔偿权

监督权包括批评、建议权、控告、检举、申诉权。

(四) 宗教信仰自由

宗教信仰自由是指公民依据内心的信念,自愿地信仰宗教的自由。

#### 【解析】

- 1. 监督权和获得赔偿权:
- (1) 获得赔偿权:获得国家赔偿。如果国家机关或者国家机关的工作人员

对老百姓造成损失, 要给老百姓赔钱。

- (2) 监督权:
- ①批评、建议权:针对任何行为,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不满意的地方都可以提出批评、建议。比如:认为身份证照片拍得丑,可以提出批评、建议,也可以将意见投进意见箱。
- ②控告、检举、申诉权:针对违法失职行为。比如:某国家机关的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收受贿赂,有线索可以举报,如果是案件当事人,还可以控告。
  - 2. 宗教信仰自由: 信不信教、信什么教是自己的自由。判断:
- (1)公民有传教的自由(错误),原因:只能在法定的宗教活动场所内传教。比如:寺院、教堂。
- (2) 宗教信仰自由属于政治自由(错误),原因:我国是政教分离的国家,宗教不能干预政治,宗教信仰自由是一项单独的基本权利。
  - (五)人身权(或称广义的人身自由)
  - 1. 生命权
  - 2. 人身自由
  - 3. 人格尊严不受侵犯
  - 4. 住宅权不受侵犯
  - 5. 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 【解析】

- 1. 人身权/广义的人身自由: 广义的人身自由包括 5 项,狭义的人身自由指公民的肉身不受侵犯。
  - 2. 人身权的内容:
- (1) 生命权: 作为一个人,首先要是活人,要有生命,这是人身权中最基本的。
  - (2) 狭义的人身自由:在肉体上要自由的活着,不能限制活动。
  - (3) 人格尊严: 在精神上、人格上要有尊严的活着,有面子的活着。
  - (4) 住宅权(重点): 肉体和人格要放在住宅里。
- (5) 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重点):不能一个人独活,要与外界有趣的灵魂交流。
  - 3. 考点:
- (1)生命权:《宪法》中没有明文规定,但并不是不保护、不尊重生命,保护人身自由的天然前提是保护活人,因此不需要再专门规定生命权的条款。
- (2) 狭义的人身自由: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即不受非法限制、搜查、 拘留和逮捕。比如:医院不能因甲没有交医药费而将其扣留,但是可以依据合法 程序进行搜查、拘留、逮捕。
- (3) 人格尊严不受侵犯:关乎面子,禁止侮辱、诽谤、诬告陷害他人。比如:甲散布乙的谣言,侵犯了乙的人格尊严。
- (4) 住宅权:侵权方式是非法搜查、非法侵入。比如:甲未经同意闯入乙的房屋,非法侵入住宅,乙的人身没有那么安全、有一定危险,因此住宅权属于人身自由的范畴;如果住建局强拆乙的房屋,侵犯乙的财产权,而非住宅权。
  - (5) 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 ①通信自由: 想和谁通信就和谁通信。
- ②通信秘密:通信内容不得被随意窥视、监听。比如:妈妈不能偷看孩子的情书。通信检查:
  - a. 两原因: 追查刑事犯罪或者国家安全的需要。
  - b. 两机关: 广义上的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检察机关。

#### 【注意】

- 1. 法院为了查清案件事实,不能强拆当事人的信件,因为法院是司法机关。
- 2. 监察委员会为了调查贪官,不能进行通信检查。
- 3. 环保部门不能进行通信检查,因为是行政机关。

#### (六) 社会经济、文化教育方面的权利

- 1. 财产权: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国家依照法律规定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权和继承权;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公民的私有财产实行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
- 2. 劳动权: 有劳动能力的公民有从事劳动并取得相应报酬的权利。劳动既是公民的权利, 也是公民的义务。
  - 3. 休息权: 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
  - 4. 受教育权: 受教育既是公民的权利, 也是公民的义务。
- 5. 获得物质帮助权: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 6. 文化权利和自由: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和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

#### 【解析】

社会经济、文化教育方面的权利:

- (1) 财产权:
- ①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关键词"合法",并不是所有的私有财产都不受侵犯,比如偷、抢、贪污、犯罪所获得的财产不受保护。判断:公民的私有财产神圣不受侵犯(错误),原因:公共财产神圣不受侵犯。
- ②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公民的私有财产实行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关键词"补偿"。比如:政府可以征收甲的房屋来建公共厕所,但是要给予补偿。干扰项:赔偿,合法行为导致的损害给予补偿,违法行为导致的损害给予赔偿。
  - (2) 劳动权: 具有双重性。既是权利, 也是义务。
- (3) 休息权:主体是劳动者。判断:全体公民都有休息权(错误),原因: 甲每天吃饱了睡、睡醒了吃,没事喝肥宅快乐水、刷微博、看电视,甲没有劳动,

每天都在休息,没有必要专门为他规定休息权。

- (4) 受教育权: 具有双重性。既是权利, 又是义务。
- (5) 获得物质帮助权: 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记忆为"老病丧"。 判断: 遭遇地震、海啸、洪水等自然灾害,公民有权获得物质帮助(错误)。
- (6) 文化权利和自由: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比如:写诗、写小说、写对联)和其他文化活动(比如:跳广场舞)的自由。创作 VS 出版:比如甲喜欢看《金瓶梅》,于是乙准备写《金瓶梅续集》,创作属于文化自由,如果乙要出版《金瓶梅续集》,出版属于政治自由。

#### 四、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

- 1.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 2. 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 3. 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
  - 4. 保卫祖国、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 5. 依法纳税。
  - 6. 其他方面的基本义务。

#### 【解析】

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

- (1)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 (2) 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 (3) 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
- (4) 保卫祖国、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如果国家某天要打仗,符合条件的公民要参加战斗。
  - (5) 依法纳税: 如果工资超过个税起征点的要纳税。
- (6) 其他方面的基本义务:比如父母有抚养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务、成年子女有赡养父母的义务。



#### 【注意】

- 1. 平等权:允许合理差别,禁止不合理差别。
- 2. 政治权利和自由:
- (1) 选举权、被选举权:中国公民、年满 18、有政治权利。
- (2) 六大自由: 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自由。
- 3. 监督权和获得赔偿权:
- (1) 监督权: 批评、建议任何行为; 申诉、控告、检举违法失职行为。
- (2) 获得赔偿权: 获得国家赔偿。
- 4. 宗教信仰自由: 单独的基本权利,不属于政治自由: 不允许公开传教。
- 5. 人身权:
- (1) 生命权: 宪法未明文规定。
- (2) 人身自由: 肉身不受侵犯。
- (3) 人格尊严: 禁止侮辱、诽谤、诬告陷害。
- (4) 住宅权:侵权方式是非法搜查、非法侵入。
- (5) 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同时满足"两原因+两机关"。

- ①两原因: 国家安全+刑事犯罪。
- ②两机关: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或检察机关。
- 6. 社会经济文化权利:
- (1) 财产权和继承权: 合法财产不受侵犯、征收征用要补偿。
- (2) 劳动权、受教育权:双重性,既是权利又是义务。
- (3) 休息权: 主体是劳动者。
- (4) 获得物质帮助权: 老、病、丧。
- (5) 文化权利: 创作是, 出版(政治自由)不是。
- 7. 基本义务: 服兵役、纳税。

#### 试题演练

- 1. (2018 四川省属·单选)根据宪法规定,下列选项中不属于我国公民基本权利的是()。
  - A. 游行自由

B. 宗教信仰自由

C. 通信自由

D. 罢工自由

【解析】1. 选非题。D 项错误:劳动既是权利又是义务,不能放弃。A 项正确:政治自由。B 项正确:单独的基本权利。C 项正确:人身权的内容。【选 D】

- 2. (2018 四川广元•多选) 我国宪法和法律规定公民的政治权利包括()。
- A. 平等权

B.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C. 言论自由

D. 批评建议权

【解析】2. A 项错误:单独的基本权利。B 项正确:政治权利和自由包括选举权、被选举权以及六大政治自由。C 项正确:言论自由居于首要地位。D 项错误:批评建议权属于监督权。【选 BC】

- 3. (2018 四川成都·单选)根据我国宪法关于公民基本权利的规定,下列 陈述正确的是()。
  - A. 我国公民有信仰宗教与公开传教的自由
  - B. 我国公民在年老的时候都拥有享有养老金的权利

- C. 我国公民有任意休息的权利
- D. 我国公民被剥夺政治权利时, 其出版自由也被剥夺

【解析】3. A 项错误:公民没有公开传教的自由。B 项错误:退休之后才有养老金,而且要缴足年份。C 项错误:劳动者有休息权。【选 D】

- 4. (2019 四川宜宾·单选)根据我国《宪法》规定,下列选项中既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又是公民的基本义务的是()。
  - A. 服兵役

B. 监督

C. 劳动

D. 赡养老人

【解析】4. C 项正确:劳动和受教育既是权利又是义务。A 项错误:义务。B 项错误:权利。D 项错误:义务。【选 C】

- 5. (2019 四川德阳•单选)下列选项中,不属于我国公民人身自由权的是()。
  - A. 劳动者的休息权
  - B. 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
  - C. 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
  - D. 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保护

【解析】5. 选非题。A 项错误:劳动者的休息权属于社会经济权利。B 项正确:狭义的人身自由。C、D 项正确:人身自由权。【选 A】

- 6. (2021 四川广元·多选)根据宪法规定,下列属于我国公民基本义务的有()。
  - A. 依法纳税
  - B. 维护国家统一和各民族的团结
  - C. 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
  - D. 保卫祖国,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解析】6. 【选 ABCD】

- 7. (2020 四川省属·单选) 蒋某偶然发现其妻半夜在阳台上语音聊天, 疑其妻有外遇,于是强迫其妻交出手机并查看微信语音聊天记录。蒋某的行为侵犯了其妻的()。
  - A. 言论自由权

- B. 人身自由权
- C. 通信自由和秘密权
- D. 文化活动的自由权

【解析】7. C 项正确:不属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也不是为了刑事案件需要和国家安全需要,不能进行通信检查。【选 C】

- 8. (2019 四川省属·单选)下列关于我国公民基本权利的说法,错误的是()。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休息的权利
  - B. 2004 年宪法修正案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
  - C. 顾客盗窃商场商品, 商场保安亦不得搜查其身体
  - D. 公安机关因追查刑事犯罪的需要,有权对公民的通信进行检查

【解析】8. 选非题。A 项错误: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C 项正确:搜身侵犯人身自由。【选 A】

【答案汇总】1-5: D/BC/D/C/A: 6-8: ABCD/C/A

#### 【注意】

- 1. 宪法是根本法,因为宪法内容根本、效力最高、制修严格(正确)。
- 2. 三权分立是我国宪法的基本原则(错误),原因:权力制约、监督、民主集中制。
  - 3. 我国现行宪法是82宪法(正确)。
  - 4. 我国的国体是人民民主专政制度(正确),原因:国专。
- 5. 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社会主义(错误),原因:根本政治制度是人大制度(解决人民的政治权利如何运行的问题),社会主义是根本制度(综合性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方面面都是社会主义的)。
  - 6. 民主党派是在野党(错误),原因:参政党。

- 7. 政协是国家机关(错误),原因: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
- 8. 城市的土地专属国家所有(正确)。
- 9. 选举权的条件是中国公民、年满 18 周岁、有政治权利(正确)。
- 10. 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包括人大和政府(正确)。
- 11. 平等权意味着公民不受任何差别对待(错误),原因: 不受不合理的差别对待。
  - 12. 劳动和服兵役既是权利,也是义务(错误),原因:劳动和受教育。
- 13. 公民的文化权利包括文化创作自由、言论自由、出版自由(错误),原因: 言论和出版属于政治自由。
  - 14. 住宅权属于公民的财产权(错误),原因:人身权。
- 15. 获得物质帮助权的条件是年老、疾病、丧失劳动能力(正确),原因: 老病丧。

# 遇见不一样的自己

Be your better self

